

##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9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4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张中义、张德芬、叶建华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耀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公司拟对原募投项目“年产3000万瓶调味酱生产线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调整，并拟分别使用超募资金6,954.52万元和9,650.00万元对调整后的“年产6000万瓶调味酱生产线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追加投资，合计使用超募资金16,604.52万元。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